呼伦贝尔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呼应急字〔2024〕174号

关于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达标企业的公告

按照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定级办法>的通知》（应急〔2021〕83号）的规定，经过企业自评申请、评审单位评审、定级单位确认和公示，公示无异议。确定呼伦贝尔东北阜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安全生产标准化三级初次评审达标企业

予以公告，有效期自公告之日起三年。

呼伦贝尔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10月22日

（此件主动公开）

呼伦贝尔市应急管理局　　2024年10月22日印发